

广东顺威精密塑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所持公司部分股份 将被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顺威精密塑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顺威股份”）通过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查询，获悉合肥铁路运输法院就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蒋九明先生与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质押式证券回购纠纷一案，于2019年10月23日在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http://sf.taobao.com>）上发布了《竞买公告》，合肥铁路运输法院将于2019年11月27日上午10时至2019年11月28日上午10时止（延时除外）在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进行公开拍卖蒋九明持有的顺威股份3,00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17%，且全部处于质押/司法冻结状态。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竞买公告》的主要内容

1、拍卖标的：蒋九明持有的顺威股份3,000万股无限售流通股（证券代码：002676，深交所上市），占公司总股本的4.17%。上述3,000万股股份将分成5笔同时拍卖，单笔拍卖数量为600万股。

起拍价：以2019年11月27日前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价的80%乘以股票总股数为起拍价。上网挂拍至开拍前对外公示价格为1,580万元（是以2019年9月30日当天当只股票的收盘价乘以总股数再乘以80%，该价格为展示价格，非实际价格）。保证金：100万元，增价幅度：5万元（以及其整倍数）。

2、凡具备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均可参加竞买。法律、法规、司法解释、国家政策对买受人资格或者条件有特殊要求的，竞买人应当具备规定的资格或条件。具体的资格或条件，竞买人应当自行了解。因不符合条件

参加竞买的，由竞买人自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如参与竞买人未开设淘宝账户，可委托代理人（具备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自然人）进行，但须在竞买开始前向合肥铁路运输法院办理委托手续；竞买成功后，竞买人（法定代表人、其他组织的负责人）须与委托代理人一同到合肥铁路运输法院办理交接手续。如委托手续不全，竞买活动认定为委托代理人的个人行为。委托手续应于开拍前向本院提交合法有效的证明，资格经法院确认后方能进行委托。

3、咨询、展示看样的时间与方式：合肥铁路运输法院已委托合肥助拍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在拍卖期间对该标的的相关信息进行咨询，联系电话：0551-62915110、13905601278。

4、本次拍卖活动设置延时出价功能，在拍卖活动结束前，每最后5分钟如果有竞买人出价，将自动延迟5分钟。

5、拍卖方式：设有保留价的增价拍卖方式，保留价等于起拍价，至少一人报名且出价不低于起拍价，方可成交，拍卖结束时出价最高的竞价人则竞买成功。

6、竞买人已经持有的该上市公司股份数额和其竞买的股份数额累计不得超过该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数额的30%。如竞买人累计持有该上市公司股份数额已经达到30%仍参与竞买的，应当特别向法院提出申请，并应当按照《证券法》的相关规定办理，在此期间，本院依法应当中止拍卖程序。

上述司法拍卖的具体内容详见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http://sf.taobao.com>）公示的相关信息。

二、其他说明及风险提示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蒋九明合计持有公司 199,374,66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27.69%，本次被司法拍卖的公司股份合计 30,000,000 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 15.05%，占公司总股本的 4.17%。其中已质押股份 198,000,000 股，累计被司法冻结 198,000,000 股。

若本次拍卖最终成交，公司第一大股东存在变动的可能性，蒋九明持有公司股份将由 199,374,660 股减少为 169,374,660 股，持股比例将降至 23.52%，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2、公司与蒋九明在人员、资产、业务、财务、机构等方面保持独立。截至

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日常经营及生产活动正常，蒋九明本次所持公司部分股份被司法拍卖事项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影响。

3、本次拍卖能否成功存在不确定性，目前拍卖事项尚在公示阶段，后续可能将涉及竞拍、缴款、法院执行法定程序、股权变更过户等环节，如上述程序完成，公司股东情况将发生变化。公司将密切关注上述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是《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顺威精密塑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0月24日